

# 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0 年厦门市本级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1 年 6 月 22 日在厦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上

厦门市财政局局长 黄珠龙

厦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0 年市本级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2020 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全市各级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及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一、2020 年决算情况

### （一）全市决算情况

####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 783.9 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调入资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等，收入总计 1133.3 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76.9 亿元，加上转移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支出总计 1107.9 亿元。总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5.4 亿元，全部为项目结转结余。

## **2.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21.6 亿元，加上转移性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上年结余等，收入总计 1270.1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35.9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支出总计 1142.7 亿元。总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27.4 亿元。

## **3.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4.9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 8.8 亿元，收入总计 53.7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7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10.6 亿元，支出总计 41.3 亿元。总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2.4 亿元。

## **4.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69.3 亿元。其中，保费收入 138.2 亿元，利息收入 16.6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12.6 亿元。支出 172.8 亿元。主要是：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40.3 亿元，上缴省级调剂金 8.9 亿元，兑现稳岗返还、大病医保、临时生活补助等支出 18.1 亿元。当年收支相抵为-3.5 亿元，动用累计结余实现收支平衡。全市社会保险基金累计结余 326 亿元。分险种如下：

（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4 亿元，支出 1.5 亿

元，当年收支结余 0.9 亿元，累计结余 5.5 亿元。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4.2 亿元，支出 33.9 亿元，当年收支相抵为-9.7 亿元，累计结余 31.5 亿元。收支相抵为负的原因主要是：落实上级工作要求，统一清算以前年度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垫付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9 亿元。

（3）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17.7 亿元，支出 94.4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23.3 亿元，累计结余 265.4 亿元。

（4）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7.5 亿元，支出 15.4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2.1 亿元，累计结余 2.1 亿元。

（5）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2.2 亿元，支出 5.9 亿元，当年收支相抵为-3.7 亿元，累计结余 4.7 亿元。收支相抵为负的原因主要是：按照中央、省统一部署，实施减税降费和助企纾困政策，造成收入减少、支出增加。

（6）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5.2 亿元，支出 21.5 元，当年收支相抵为-16.3 亿元，累计结余 16.8 亿元。收支相抵为负的原因主要是：按照中央、省统一部署，实施减税降费和助企纾困政策，造成收入减少、支出增加。

## **5.全市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我市地方债限额 121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82.4 亿元、专项债务 832.6 亿元。地方债余额 1112.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28.4 亿元、专项债务 783.7 亿元。

## **（二）市本级决算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 **（1）市本级收支决算**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 547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54.2 亿元、区级上解收入 32.6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48.6 亿元、上年结余 14.5 亿元、调入资金 28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6 亿元，收入总计 828.5 亿元。

市本级支出 505.9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85.7 亿元、补助区级支出 183.1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16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6 亿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5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 亿元，支出总计 805.7 亿元。总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2.8 亿元，全部为项目结转结余。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与快报数一致。

#### **（2）市本级重点支出决算情况**

按照 2020 年预算报告确定的重点支出范围，2020 年重点支出决算情况如下：

①教育支出 46.2 亿元，主要用于教师工资待遇、生均公用经费、奖助学金、提升市属学校办学条件、现代职业教育专项资金、文体艺卫活动专项资金等保障教育事业发展的支出。

②卫生健康支出 42.3 亿元，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城乡居民医保补助、市属公立医院建设、设备购置和运营补助、医学学科科研及人才培养等支出。

③科技支出 26 亿元，主要用于兑现企业研发费用补助、重大创新平台和新型研发机构补助、资助科技项目计划、兑现生物医药产业政策、兑现高企认定奖励政策等支出。

④农林水支出 10.4 亿元，主要用于援疆援藏援临等对口帮扶经费、农业生产发展与保护、水利设施建设运营及维护等支出。

### **（3）市对区转移性支出**

市对区转移性支出 183.1 亿元。其中，税收基数返还性支出 17.7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38.8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26.6 亿元，主要用于促进区域公共服务均等化、社会保障和就业、城市提升改造等。

### **（4）市本级预备费**

市本级预备费预算安排 8 亿元，支出 8 亿元，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and 助企纾困支出。

### **（5）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0 年初，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7.4 亿元，减去 2020 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6 亿元，加上 2020 年补充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 亿元，2020 年末，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6.8 亿元。

### **（6）市本级结转资金**

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14.5 亿元。其中，上级补助结转资金支出 0.6 亿元，本级结转资金支出 13.9 亿元，主要用于重点产业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等。

## **(7)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我市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继续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市本级“三公经费”支出 0.8 亿元，下降 18.8%。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89 万元，下降 94.2%，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暂停因公出国（境）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67 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 0.13 亿元，下降 24.9%，主要是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从 6 月起按 60% 的幅度压减公务接待支出。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62.5 亿元，其中土地类基金收入 555.6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8.6 亿元、区级上解收入 49.8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323.4 亿元、调入资金 0.2 亿元、上年结余 48.4 亿元，收入总计 1012.9 亿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35.5 亿元，其中土地类基金支出 477.8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3.7 亿元、补助区级支出 227.6 亿元、对区债务转贷支出 113 亿元、专项债还本支出 22.6 亿元、调出资金 20 亿元，支出总计 922.4 亿元。总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90.5 亿元，结余较大的主要原因：一是我市在 12 月加推出让地块，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超收 62.5 亿元，按规定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需结转下年安排。二是翔安机场用海审批进度慢于预期，相关支出 20 亿元按规定在 2021 年使用。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数与快报数一致，市本级政府性

基金支出决算数比快报数少 119 万元。主要是省级调减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市本级支出相应调减。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9.7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 8.6 亿元，收入总计 48.3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1 亿元，调出资金 8 亿元，支出总计 36.1 亿元。总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2.2 亿元。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重大产业项目进度慢于预期，相关扶持支出按规定结转 2021 年安排。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数与快报数一致。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与全市一致。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数比快报数增加 766 万元，主要是利息预计数和实际数存在差异。

### **5.政府债务情况**

（1）截至 2020 年底，市本级地方债限额 914 亿元，其中一般债 292.4 亿元、专项债 621.6 亿元。地方债余额 820.3 亿元，其中一般债 242.5 亿元、专项债 577.8 亿元。

（2）市本级当年新发行政府债券 222 亿元，其中：①专项债券 201 亿元，用于新城片区产业园区建设、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②一般债券 21 亿元用于保障房建设。

（3）市本级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57.4 亿元。全年兑付本金 34.2 亿元，其中一般债 11.6 亿元、专项债 22.6 亿元。全年偿还利息

23.2 亿元，其中一般债 7.1 亿元、专项债 16.1 亿元。

## **6.市本级部门决算情况**

2020 年，市本级部门决算数为 1072.6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422.6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收入的支出 487.1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8.3 亿元，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6 亿元，上年结转结余支出 4 亿元。

## **二、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20 年，紧紧围绕市委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人大预算各项决议和意见，更加积极有为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力促经济社会平稳运行，确保预算收支任务完成。

**确保财政收支平稳。**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造成的减收增支压力：加力培育总部税源，引导企业转变经营模式，处置一批存量资产，多渠道弥补减收缺口。围绕大招商、招大商精准制定个性化惠企政策，完善重点园区招商奖励机制，部门协同、市区联动推动一批优质项目落地，夯实财源增收基础。争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 343 亿元，建立城市更新、保障房和轨道沿线开发市场化投融资机制，拓展筹资渠道保障“岛内大提升、岛外大发展”建设。加强基层财政运行监控分析，加快转移支付下达，及时做好库款调度，助力基层财政平稳运行。

**助企纾困措施有力。**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措施，全年新增减税降费 164 亿元，惠及企业超 25 万家。投入 45 亿元有效抗击疫情，



其中：疫情防控经费 13 亿元，用于定点医院、核酸检测、外防输入、关爱医护等领域；兑现助企纾困政策 32 亿元，稳住发展基本盘。在全国率先设立中小微企业融资增信基金、文旅消费信托、技改服务基金，扩大应急还贷服务范围，运用“财政+金融”手段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增资扩产。深入贯彻中央直达资金工作部署，及时分配 34 亿元直达资金，惠及企业 5.5 万家，确保资金直达基层、惠企利民。

**民生保障扎紧扎牢。**聚焦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投入 36 亿元落实就业、助残、扶弱、济困、优抚等政策，切实兜牢民生底线。着力补齐民生短板，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保持 7 成，新增学位 4.3 万个、建设保障性住房 9726 套、新建改建污水管网 160 公里。纵深推进跨岛发展，启动改造 31 个岛外旧村，建成实验小学翔安校区、海沧隧道等一批新城公建配套和跨岛通道项目。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推进 60 个省级乡村振兴试点村建设，完成 14 个山区村饮水安全改造。

**财政改革取得突破。**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在全国首创政府保障事项清单管理，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一般性支出压减超过 20%，全面清理“趴窝”资金，统筹超过 32 亿元用于保障民生兜底和帮扶企业。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以绩效为导向调整优化企业研发补助、技改奖励等政策措施，清理一批产出效益不高、引导作用不强的政策，按照奖优罚劣的原则对支出进度慢、产出效果差的项目扣减或暂停安排预算。算好重大片区开

发投入产出“平衡账”，全面梳理资金来源、平衡途径和实施时序，推动开发有时序、建设可持续。

### **三、下一阶段重点工作**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虽然，今年以来我市经济恢复取得明显成效，财政运行开局良好，但是也面临许多困难和问题：**从财政收入看**，经济恢复不够均衡，国际疫情发展、贸易形势和房地产市场仍有较大不确定性，财政增收的基础不够牢固。**从财政支出看**，各领域资金需求加大，实施“十四五”规划、构建新发展格局、重大片区开发、重大项目建设等重点支出需要加强保障，民生支出刚性增长，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从财政管理看**，一些领域仍存在政府包揽过多、支出标准过高、支出结构固化、资金绩效不高等问题，财政资源配置与政策目标匹配程度需要加强，财政发展提质增效、更可持续任重道远。对此，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 **（一）着力稳基础、增后劲，促进经济发展提质增效**

提质增效、更可持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推动实体经济在恢复中达到更高水平均衡。一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助企纾困各项政策，推动中小企业融资增信基金、技改服务基金有效运作，加强企业用地、用电、用工政策支持力度，巩固经济增长基础。二是主动作为服务精准招商，围绕强链补链延链目标，进一步完善招商引资扶持政策审核和资金保障机制，支持一批强链补链扩链

的好项目落地，集中财力促进产业链群配套合作和资源整合。三是加大重大创新平台、重大技术攻关投入，出台海峡科技城、促进工业增产增效等扶持政策，优化新能源、软件信息等行业政策，着力提高扶持资金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助力产业优化升级。

## **（二）突出拓渠道、强保障，有效服务重点支出需要**

面对财政紧平衡、紧约束的新形势，在对标先进中寻找差距，在体制机制创新中加快破题。一是着力突破主要依赖财政的建设投融资模式。拓展运用 PPP 等方式深化改革，在拓展筹资渠道的同时，引进市场化理念和竞争机制，降低建设成本、储备人才队伍、提升运营效率。二是积极打造多元化产业扶持方式。集中产业引导基金投向支持重点产业，推广同股同权投资方式，加强投后履约和绩效监管。加快重大项目出资市场化转型，探索打造市级产业投资平台，建立健全滚动投资机制。三是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加力盘活“趴窝”资金，强化疫情防控、困难群体帮扶等民生兜底保障。

## **（三）聚焦促改革、提效益，提升财政资源统筹能力**

以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为抓手，进一步规范管理、挖掘潜力、释放活力。一是完善政府保障事项清单管理，扩大公共服务内容清单覆盖面，分类优化政府保障的范围、程度和方式，调整清理不可持续事项。二是完善支出政策全生命周期管理，建立健全政策事前评估、跟踪调整和到期清理机制，增强政策可行性和可持续性，加力破解支出固化问题。三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建

设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库，规范绩效目标填报和审核要求；强化重点政策、项目绩效评价，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

#### **（四）全力防风险、建机制，促进财政发展更可持续**

树牢底线思维、注重防范风险，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一是加强重大片区开发平衡管理。健全投资决策机制，细化资金来源、平衡方案、开发时序，在综合平衡中增加开发收益。二是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督，督促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强化政府债务风险防控，确保政府债务与项目资产、收益相对应，探索建立政府偿债备付金制度。三是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风险防控。加快建设智慧财政系统，将监管规则嵌入系统流程，拓展数据分析与应用功能，增强风险识别、预警和防控能力。四是积极配合预算审查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认真落实人大审查监督发现问题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

各位委员，市政府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指导下锚定目标、猛追猛冲，确保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更高水平建设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城市！

